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 帕瓦

公告编号：2025-084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宝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除董事张宝，被采取强制措施）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日收到公安机关出具的《立案决定书》，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宝涉嫌职务侵占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公司于近日获悉诸暨市人民检察院已依法以职务侵占罪对张宝作出逮捕决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8日